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9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冯就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0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拟与自然人段金波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广东日丰电气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其中本公司认缴人民币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段金波认缴人民币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

2、对外投资审批程序

根据《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指定的工作人员全权负责办理子公司广东日丰电气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的相关手续。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姓名:段金波(自然人)

2、证件号:512224**********10

3、关联关系:段金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4、是否为失信惩戒对象:否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子公司的名称:广东日丰电气有限公司(暂定)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冯就景

4、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制造;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暂定)

5、股权结构:

出资方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00 万元	90%	货币出资
段金波	100 万元	1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 万元	100%	-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公司整体的产业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另外,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设立子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洪涛转债(债券代码:128013)转股期为 2017 年 2 月 6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转股价格为 2.32 元 / 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了 1,2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 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6]537 号"文同意,公司 12 亿元可转债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洪涛转债",债券代码"128013"。

根据相关规定和《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洪涛转债自 2017 年 2 月 6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0.28 元 / 股。

2017 年 5 月 9 日,因公司实施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公司股份 4,265.2 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7 年 5 月 9 日起由原来的 10.28 元 / 股调整为 10.06 元 / 股。

2017 年 7 月 10 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 140 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起由 10.06 元 / 股调整为 10.05 元 / 股。

2017 年 7 月 21 日,因实施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0.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起由 10.05 元 / 股调整为 10.03 元 / 股。

2017 年 12 月 19 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 441 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起由 10.03 元 / 股调整为 10.01 元 / 股。

2018 年 3 月 26 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剩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 160 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起由 10.01 元 / 股调整为 10.00 元 / 股。

2018 年 7 月 13 日,因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0.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起由 10.00 元 / 股调整为 9.98 元 / 股。

2019 年 7 月 26 日,因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0.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起由 9.98 元 / 股调整为 9.97 元 / 股。

2019 年 11 月 21 日,因公司股价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满足洪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起由 9.97 元 / 股调整为 8.00 元 / 股。

2020 年 6 月 30 日,因公司股价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满足洪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由 8.00 元 / 股调整为 3.12 元 / 股。

2020 年 7 月 21 日,因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0.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起由 3.12 元 / 股调整为 3.10 元 / 股。

2021 年 2 月 24 日,因公司股价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满足洪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起由 3.10 元 / 股调整为 2.32 元 / 股。

二、洪涛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洪涛转债尚有 1,146,229,400 元挂牌交易。2021 年第三季度,洪涛转债因转股减少 7,381,300 元,转股数量为 3,163,187 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1,146,229,400 元。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06,142,564	24.12%	0	18,375	18,375		306,160,939	24.06%
高管锁定股	298,428,364	23.51%	0	18,375	18,375		298,446,739	23.45%
股权激励限售股	7,714,200	0.61%	0	0	0		7,714,200	0.6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3,114,943	75.88%	3,163,187	0	3,163,187		966,278,130	75.94%
三、总股本	1,269,257,507	100.00%	3,163,187	18,375	3,181,562		1,272,439,069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事务部投资者咨询电话 0755-82451183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洪涛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洪涛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 债券代码:128075 证券简称:远东转债
- 转股价格:人民币 5.29 元 / 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92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 893.7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9,370.00 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656 号》文同意,公司 89,37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远东转债",债券代码"128075"。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 年 3 月 27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5 年 9 月 23 日)止。远东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79 元 / 股。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定,远东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由 5.79 元 / 股调整为 5.54 元 / 股。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定,远东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起由 5.54 元 / 股调整为 5.29 元 / 股。

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期间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14 日至 2020 年 8 月 24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7.20 元 / 股),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远东转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远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远东转债"。

二、远东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1 年第三季度,远东转债因转股减少 45,600 元,转股数量为 8,467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远东转债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543,802,100 元。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股)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28,009,597	20.51							128,009,597	20.51
高管锁定股	128,009,597	20.51							128,009,597	20.5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6,138,563	79.49				8,467	8,467		496,147,030	79.49
三、总股本	624,148,160	100				8,467	8,467		624,156,627	1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 0374-5650017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远东传动"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远东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亚太转债(债券代码:128023)转股期为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0.34 元 / 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9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开发行了 1,00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00 亿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7]826 号"文同意,公司 10 亿元可转债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亚太转债",债券代码"128023"。

根据相关法规和《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亚太转债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0.44 元 / 股。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亚太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调整为 10.34 元 / 股。

二、亚太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 年第三季度,亚太转债因转股减少 4,400 元,转股数量为 420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亚太转债剩余金额为 998,690,100 元。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1,636,533	7%				-12,500		51,624,033	7%
高管锁定股	51,636,533	7%				-12,500		51,624,033	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6,045,351	93%				12,920		686,058,271	93%
三、总股本	737,681,884	100%				420		737,682,304	1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 0571-82761316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亚太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亚太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21-042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1)2021 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2021 年 1-9 月)	上年同期(2020 年 1-9 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6,671.15 万元 - 30,005.04 万元	盈利:66,677.8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5 % - 6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6,781.20 万元 - 18,645.78 万元	盈利:12,430.5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5 % -50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167 元/股 - 0.3562 元/股	盈利:0.7916 元/股

(2)2021 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2021 年 7-9 月)	上年同期(2020 年 7-9 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268.62 万元 - 16,602.51 万元	盈利:10,893.9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80% -5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6,135.18 万元 - 7,999.76 万元	盈利:4,059.6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1.13% -97.0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575 元/股 - 0.1971 元/股	盈利:0.1293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1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滑,主要是由于 2020 年 1-9 月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剥离原控股子公司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后,确认超额亏损转回 4.73 亿元,而 2021 年无此特殊情况。扣除该因素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影响,2021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35%-50%。

2.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约为 830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110%。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1-054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债券代码:128039 债券简称:三力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 5.79 元 / 股

转股时间:201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现将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公开发行了 6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2,000 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293 号"文同意,公司 6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力转债",债券代码"128039"。

根据相关法规和《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三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7.38 元 / 股。

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请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8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三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7.38 元 / 股调整为 5.84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8 月 13 日起生效。

2019 年 6 月 4 日,公司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 5.84 元 / 股调整为 5.83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9 年 6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 5.83 元 / 股调整为 5.81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7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三力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三力转债转股价格由 5.81 元 / 股调整为 5.79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三力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 年第三季度,三力转债因转股减少 59,000 元(590 张),转股数量为 10,184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202,482,900 元(2,024,829 张)。

2021 年第三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86,989,580.00	25.63%				-144,000	-144,000	186,845,580.00	25.61%
高管锁定股	186,989,580.00	25.63%				-144,000	-144,000	186,845,580.00	25.6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2,580,648.00	74.37%				154,184	154,184	542,734,832.00	74.39%
三、总股本	729,570,228.00	100.00%				10,184	10,184	729,580,412.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事务部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5-84313688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三力士)、《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三力转债)。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1-043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孙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09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孙公司暨变更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投资总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孙公司暨变更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投资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近日,公司完成了子、孙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并分别取得了芜湖市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新取得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一、工商注册登记情况

1、子公司:芜湖明珠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信息:

名称:芜湖明珠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MA8N90XYX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责人:谢春普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成立日期:2021 年 09 月 3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鸠江电子产业园综合楼 8051 室

2、孙公司:芜湖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信息:

名称:芜湖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MA8N90XH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责人:夏燕良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成立日期:2021 年 09 月 3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鸠江电子产业园综合楼 8050 室

二、备查文件

1、芜湖明珠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芜湖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08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2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已以电话通知的方式传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昊先生召集并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划收购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公司筹划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 16,000 万元收购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进行增资,取得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不低于 60%的股权。其中,收购深圳市航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最终价格,将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筹划收购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郭建林对此发表了反对意见,反对理由为:1、团队技术在该行业有待提升,存在技术风险;2、产品毛利率有待提升,对公司整体净利润贡献较小。

三、备查文件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3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筹划收购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的交易内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收购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公司筹划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 16,000 万元收购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进行增资,取得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不低于 60%的股权。其中,收购深圳市航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最终价格,将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航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航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5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CC0U1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洪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园一路 39 号航盛工业园厂房 A 栋三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市航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2、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MA49B0ML47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法定代表人:杨守武

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339 号

经营范围:电动车辆及电动运载工具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清洁燃料汽车、经济节能汽车的研制开发;车辆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汽车及零配件的研发、销售、维修及服务;机电产品、五金交电、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国家限制的化学品)的销售;应用软件服务、手机智能软件、电子产品、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力供应;充电服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普通客运。(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WL7W0N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守武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339 号一号厂房

经营范围:汽车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质检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对公司的影响

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是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产品供应商。公司本次拟收购及增资事项有利于公司拓展新能源汽车领域业务,推进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加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竞争能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具体实施内容和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交易各方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假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将纳入公司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将推动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规范运营,积极开拓业务,有效应对市场变化,促进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健康发展。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的交易内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1-055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和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本议案获得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为了满足各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求,将 77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九洲")因生产经营的需要,近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南通九洲向银行申请 1,800 万元的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立源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立源")以其名下部分资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签署了《抵押合同》。

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向南通九洲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0,000 万元。本次提供担保前,南通九洲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9,950 万元,本次担保后,南通九洲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8,150 万元。

本次担